

贝因美婴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贝因美婴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贝因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因美集团”）的通知，获悉其将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贝因美集团有限公司	是	1,941	2019年8月15日	2021年7月19日	杭州高新科技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6.52%	补充质押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贝因美集团共持有公司股份 297,852,89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13%；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 253,86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85.23%，占公司总股本的 24.83%。

三、其他说明

贝因美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可控，截至本公告日，贝因美集团所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贝因美婴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九日